



內部指引編號:	LIB003/202501/UTM-GL013/V04
建議書編號:	003/LIB/2025
批准日期:	16 / 01 / 2025
生效日期:	21 / 01 / 2025
下次預定審核日期:	01 / 01 / 2029
取代版本:	LIB003/202208/IFTM-GL013/V03

第LIB003/202501/UTM-GL013/V04號內部指引 澳門旅遊大學準教學人員臨時圖書證申請指引

為便利準教學人員使用圖書館服務以準備教材，建議允許準教學人員申請臨時圖書證。

1. 申請

- 已獲得澳門旅遊大學發出的任用通知書。
- 申請者需透過線上系統填寫澳門旅遊大學準教學人員臨時圖書證申請表及上傳本指引中第6項所載的文件。
- 經批准申請後，澳門旅遊大學將提供收費收據管理系統的支付連結予申請者，申請者可透過線上支付平台或親臨澳門旅遊大學行政及財政輔助處辦公時間內繳納保證金。
- 經圖書館確認，創新款待管理學院、創意旅遊與智慧科技學院及管理及專業發展學院的行政人員會為合資格的準教學人員提供臨時圖書證，準教學人員可憑證外借館藏。
- 只有申請者有權使用臨時圖書證借出館藏，不得轉讓他人。

2. 費用

- 每一位申請者應向澳門旅遊大學支付澳門元1,000元正作為保證金（經批准申請後付款），保證金將於任用通知書生效日起進行退回手續。
- 所有費用應透過線上支付平台或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四，09:00-13:00, 14:30-17:45 及星期五 09:00-13:00, 14:30-17:30）親臨澳門旅遊大學行政及財政輔助處繳納。

3. 退出

準教學人員任用通知書生效當日，圖書館將自動取消其臨時圖書證，經權限實體批准其退回保證金申請後，所有保證金將透過銀行轉帳於一個月內退回。

4. 外借政策

圖書館網頁內的“借閱規則”內列明可外借的借閱限額及資料類別。

5. 特別規定

- a. 申請者應同意並遵守澳門旅遊大學圖書館所訂定的規則。
- b. 澳門旅遊大學保留對任何不通過批准申請的權利。
- c. 圖書館保留隨時修改規則的權利。
- d. 申請者有責任留意圖書館網頁上發佈的最新消息。

6. 所需文件

- a. 身份證明文件之副本。
- b. 澳門旅遊大學發出的任用通知書影印副本。

7. 本指引的生效日期為 2025 年 01 月 21 日。